

府城 400 年—古河道重現計畫

跨局處討論會議 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1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0 分

二、開會地點：永華市政中心 10 樓都委會會議室

三、主持人：都市設計科 李科長澤育

四、出席人員：工務局-黃福彬、黃湘育、陳閔富、鍾文曉；

文化局-詹雯州；

文化資產管理處-傅清琪副研究員、陳政源；

教育局-洪俊生；

觀旅局-許智明股長、鄭琪蓉；

中西區公所-洪琬怡課長；

崇峻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溫建安經理；

都市發展局-郭百修正工程司、陳盈穎

五、會議紀錄：陳盈穎

六、討論事項：

事項一、有關台南公園範圍內之文元溪水質改善、友善護岸、重拾古河道局部樣貌及講述古河道歷史故事以增加公共教育效能之可行性。

(相關局處：水利局、工務局、文化局、文資處、教育局)

說明：文元溪與福安坑溪是府城古河道唯一兩處露明段，為開創水文化、人文化與地方文化之親水空間，文元溪提出露明段中期以水環境改善計畫改善水質、友善護岸並闢設親水空間；

又台南公園是台南唯一的百年公園，公園內豐富的動植物生態、兒童科學館及圖書館等教育價值已吸引固定客源，故提出長期以再造歷史現場計畫重拾古河道局部樣貌，並搭配講述古河道歷史故事等軟性活動，以強化台南公園的公共教育效能。

討論：

(一) 工務局：

1. 目前文元溪的水有用馬達(約 5 馬)抽用於瀑布，水量稍嫌不

足，希望未來營造能增加其蓄水容量，兩側護岸盡量採取修補方式處理。

2. 文元溪周邊有農業局列管之珍貴老樹，規劃時須一併思考謹慎應對。
3. 公園內原則禁止戲水，若未來有規劃親水遊憩，再與本局商討是否有設立告示牌允許區段戲水之可能。

(二) 文化資產管理處：

1. 台南公園目前已公告登錄為文化景觀，其保存維護計畫已經完成並提供給工務局，未來文元溪的營造內容均須遵循規範，並提送至主管機關審查。
2. 文元溪河道重現不盡然要修舊如舊，部分舊部分新也是一種呈現方式。

(三) 教育局：

1. 文元溪目前就是兒科館旁的一條大排，未來若能改善水質、景觀、親水，對兒科館整體環境將會更好。

決議：請工務局提供台南公園保存維護計畫及百年公園調查等資料供本局參考，其餘有關蓄水量、老樹、戲水、文資審查等建議，本局於未來規劃時一併納入考量。

事項二、有關德慶溪及枋溪以循跡方式擇定觀測點，規劃景觀營造，點與點之間規劃以指標或鋪面線性串連，後續並導入文史導覽、觀光宣傳之可行性。

(相關局處：中西區公所、文化局、工務局、觀旅局、都發局)

說明：德慶溪與枋溪(德慶溪支流)多已隱沒成為排水渠，並不適合全面開蓋，為找尋古河道重現的適性姿態，短中期需爭取民眾共識支持，例如中西區公所辦理拍攝《枋溪·訪溪》影像培力課程、講座、地景走讀及推出《臺南枋溪地圖》等軟性活動，讓枋溪所在之銀同里社區居民對於枋溪水文再現有一定程度的認同與期待，透過民眾共識的凝聚以及各局處的建議，以擇定水文的最佳觀測點，後續並提案城鎮之心計畫施作觀測點之景觀營造(可能涉及道路範圍)，點與點之間則規劃以指標或鋪面線性串連；

由於德慶溪及枋溪水文多位於府城歷史街區範圍內，目前文化局已完成之街區改造工程中，成功路以北之自強街街區及清水寺街區已分別考量德慶溪及枋溪古河道元素，故點與點間之線性串連將持續沿用該元素以達整體性，中長期並導入文史導覽、觀光宣傳等軟性活動，以與周邊文化街區進行融合。

討論：

(一) 中西區公所：

1. 枋溪於106年底因清水寺前工程而打開溝蓋，重現日治時期及清代的紅磚岸壁，引發市民朋友對府城水文的熱烈討論，公所也順勢辦理了一系列的軟體活動，透過活動來凝聚市民共識，有其必要性也有很大效益。
2. 枋溪目前要開蓋有其困難，因為目前仍有家庭廢水排入，且河道上方現況為道路使用，目前清水寺前的做法是將密閉溝蓋改成格柵溝蓋，維持通行但又可見水流。
3. 古河道重現需要了解在地居民的觀感及想法，例如民眾會在意開蓋後的通行安全問題、登革熱的影響問題等，針對問題去回應設計，支持機率較高。
4. 建議可參考日本古川町開蓋一小段的作法；也可考慮各河道溝蓋設計不同圖樣，走在路上就能清楚辨別各水文脈絡。

(二) 文化局：

1. 歷史街區的營造工程目的在增加街區自明性，街區內若有涉及古河道，因河道上方現況為道路使用，目前是以鋪面、格柵等手法來暗示呼應。

(三) 工務局：

1. 古河道因河道上方現況為道路使用，建議保留鋪面維持通行功能，另以指標或軟體等方式做線性串聯。

(四) 觀光旅遊局：

1. 本局目前已規劃有台南散步導覽路線，其中府城藝文巷街趣及五條港舊城漫遊兩條路線已涵蓋枋溪、福安坑溪等古河道及周邊景點，未來若有規劃指標系統，也可納入導覽內容增加其豐富度。

2. 上述導覽目前均是以市預算辦理，未來若有結合觀光導覽併提中央申請補助計畫之構想，後續可與本局持續討論。

(五) 都發局地景科：

1. 城鎮之心計畫有一年內要執行完成的要求，故有關民眾共識、違建拆遷等前置作業建議先完備後再提案，才有可能在期限內完工。
2. 城鎮之心計畫著重空間的效果，建議須系統性講述古河道的脈絡及價值，並先整備先期調查資料，如現況、地籍、土地權屬、佔用情形、河道水源、與既有排水設施的關係、開蓋與不開蓋的評估、消防動線等內容均須調查清楚。
3. 認同中西區公所為凝聚共識所辦理的各項活動，未來也可參考台東設計中心收集民眾想法且定期公開的形式，讓民眾為台南提案、為自己發聲，匯聚在地的聲音，再從中歸納凝聚共識，這些共識將可成為本案的助力。

決議：本次提案內容請參照中西區公所及地景科建議，多方考量軟性活動以凝聚地方共識，其餘有關設計手法、觀光導覽、城鎮之心提案重點等建議，本局於未來規劃時一併納入考量。

事項三、有關福安坑溪水質改善、友善護岸、主入口廣場及水道綠廊景觀營造、重拾古河道局部樣貌及中上游河道隱沒段採德慶溪尋跡方式之可行性。

(相關局處：水利局、教育局、文化局、文資處、工務局、觀旅局、都發局)

說明：福安坑溪(南門路至建興國中段)與文元溪是府城古河道唯一兩處露明段，又福安坑溪於108年水文再現可行性報告中評估為具可行性，且其位於美術園區，周邊鄰近愛國婦人館、原南門尋常小學校舍(建興國中內)、浸信會、司法博物館等古蹟及歷史建築，最適合做為開創水文化、人文化與地方文化之親水空間示範點，故福安坑溪短期提出露明段以水環境改善計畫改善水質、友善護岸、闢設親水空間、校門退縮後規劃水道主入口廣場及水道綠廊景觀營造等內容；另因福安坑溪露明段位於建興國中校地內，府前路對面還有忠義國

小，古河道重現後之咾咕石護岸、景觀及生態均可成為環境教育教材；司法博物館前之水道再現則提出以再造歷史現場計畫重拾古河道局部樣貌，同樣具有教育意義；

而福安坑溪中上游(小南門至南門路段)及建興國中至司法博物館段多已隱沒成為排水渠，不適合全面開蓋，故提出中長期以城鎮之心計畫施作觀測點之景觀營造(可能涉及道路範圍)、線性串連觀測點，後續並導入文史導覽、觀光宣傳等軟性活動，以與周邊文化街區進行融合。

討論：

(一) 教育局：

1. 規劃範圍涉及建興國中校地及校門位置改變，建議盡量減少對學校出入交通動線的影響，同時亦須考量學生及家長的觀感問題。

(二) 文化局：

1. 本區鄰近美術館及歷史街區的總趕宮八吉境街區，規劃內容增加綠化以綠帶串聯街區，可增加街區更多景觀體驗。

(三) 文化資產管理處：

1. 浸信會已公告登錄為市定歷史建築，其調查研究報告顯示福安坑溪地籍與現況位置有些許出入，未來設計時建議再確認釐清；且因福安坑溪規劃範圍鄰近浸信會歷史建築，故後續規劃內容須提送至主管機關審查。
2. 建興國中若能校門退縮並開放前方廣場銜接福安坑溪，將促使民眾有更大機會可以親水。
3. 地方法院圍牆文化部已決議不會拆除，未來規劃設計須將圍牆一併考量整合。

決議：請文資處提供浸信會調查研究報告相關資料供本局參考，以釐清福安坑溪地籍及土地界址，其餘有關與校方及家長溝通協調、交通動線規劃、法院圍牆等建議，本局於未來規劃時一併納入考量。

七、散會時間：下午 3 時 50 分。